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15臺北市福州街15號
承辦人：方芬
電話：02-2321-2200分機：379

330

桃園市中壢區中山路132號8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08月08日

發文字號：經商字第105024219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修正本部「公司行號及有限合夥營業項目代碼表」1份
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業於105年8月8日以經商字第10502421950號公告，計增
列4項、修正6項及刪除2項營業項目代碼。

正本：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經濟部能源局、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、財政部臺北國稅局、財政部高雄國稅局、財政部北區國稅局、財政部中區國稅局、財政部南區國稅局、臺北市商業處、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全國各縣市政府、台北市律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會計師公會、高雄市會計師公會、台灣省會計師公會、經濟部中部辦公室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經濟部中區聯合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南區聯合服務中心、中華民國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記帳業職業工會、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高雄市記帳士公會、康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、探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經濟部法規委員會、經濟部商業司莊專門委員文玲、經濟部商業司第1科、經濟部商業司第3科、經濟部商業司第4科、經濟部商業司第5科、經濟部商業司第6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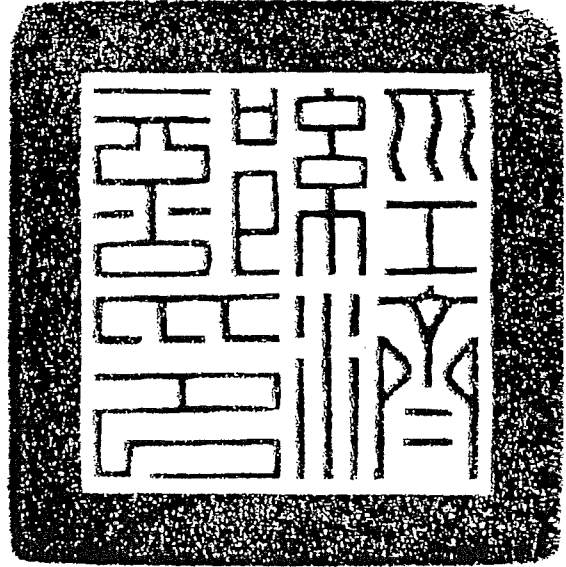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

部長 李 吉 先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08月08日
發文字號：經商字第10502421950號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公告本部「公司行號及有限合夥營業項目代碼表」增列4項、修正6項及刪除2項營業項目代碼。

依據：依據本部105年7月20日「公司行號及有限合夥營業項目代碼作業計畫推動小組第51次會議」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修正公司行號及有限合夥營業項目代碼表內容（如附件）。

部長 李 吉 先